

新民环球

本报国际新闻部主编 | 第 662 期 | 2020 年 3 月 5 日 星期四 本版编辑: 齐旭 编辑邮箱: xmhw@xmwb.com.cn

谎报行程违法 哄抬物价受罚 猎捕走私“零容忍”

依法抗疫:既要保安全又要稳秩序

在历史长河中,人类在一次又一次与病毒的斗争中取得胜利,并在这些斗争中一次又一次总结经验教训,成文为法律。在这一次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斗争中,这些法律成为各国政府平复恐慌情绪、维持社会秩序、助力抗“疫”的有力武器。

新加坡 撒谎逃避妨碍抗疫 依据法律严惩不贷

事实上,表面“佛系”的新加坡十分重视此次疫情。自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新加坡卫生部就通过各种媒介及时向社会发布疫情信息。新加坡政府深知,这个水路交通发达、与各国贸易往来频繁的岛国,每天都有大量船舶驶入驶离,一旦其他国家暴发疫情,新加坡很难独善其身。并且,对于经济高度依赖大量进口的新加坡,尽早发现并控制疫情,才有可能避免经济崩盘。

2003 年非典疫情暴发后,新加坡政府就意识到为遏制疫情扩散的各种措施的落实提供更有力的法律武器的必要性,迅速修订了既有的《传染病法》。而在抗击此次新冠肺炎疫情的战斗中,这部法律也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这部法律细致到传染病防治、隔离、检查等各个方面,意在重罚那些明知患传染病但逃避就診、违反隔离禁令出现在公共场所,或是提供虚假信息妨碍防控疫情措施的人。新加坡《传染病法》还规定负责疫情防控的卫生部长有权宣布隔离区,禁止人员和物流进出,要求隔离区内的人接受医学检查并回答相关问题。正是依据这方面的规定,因为涉嫌谎报行程,2月28日一对来自中国武汉的夫妻成为自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新加坡首个依据《传染病法》对外国人提起诉讼的主角。若罪名成立,当事人最重可被处以6个月监禁及不超过1万元新币(约5万元人民币)罚金处罚。

《传染病法》还规定在必要的时候,卫生部长有权要求任何人居家隔离观察,违反规定一律视为犯罪。最近,一名45岁男子就因违反居家隔离令而被剥夺了新加坡永久居民身份,并被禁止其今后再入新加坡。可以说,新加坡人民的福祉不仅建立在经济进步的基础上,还得益于其抵御公共卫生威胁的法律能力。《传染病法》的颁布和施行,为新加坡阻击传染病工作提供了法律保护,在立法层面为新加坡抗击疫情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泰国 保障公民的知情权 公众参与政策制定

2019年,由约翰霍普金斯大学

“疫情防控越是到最吃劲的时候,越要坚持依法防控。”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主任习近平在日前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这样说道。

治国要有法可依,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也不能例外。



科威特工商部官员检查药店

本版图片



新加坡机场通知及新加坡人力资源部下发的居家隔离通知

布隆伯格公共卫生学院联合经济学家智库对全球195个国家和地区的公共卫生进行全面评估后发布的《全球卫生健康安全指数》中,泰国排名第六,是前十名中的唯一一个发展中国家。在生物安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与医疗工作者的沟通、检测和批准新医疗措施的能力、风险沟通等的评估中,泰国均获满分。泰国的国家卫生健康治理模式是以其《国家卫生健康法》为基础。和其他许多国家一样,泰国政府通过这部2007年颁布的《国家卫生健康法》赋予公民对医疗服务的知情权,即在接受医疗服务或参与医疗实验时应被充分告知相关信息。

但泰国公民的知情权不仅限于接受医疗服务。在发生公共卫生事件时,他们也享有知情权。泰国《国家卫生健康法》第十条第一款规定,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后,拥有相关信息的国家机构应当迅速提供并公布该信息,并为公众提供保护。

在本次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按照《国家卫生健康法》的规定,泰国医疗卫生系统较早启动了应对措施,于1月3日开始对从武汉直飞入泰的乘客进行筛查,1月4日启动紧急医疗应对中心。在1月13日确诊首例后即对外发布,并对疫情进行监测,于1月23日将预警级别提升至3级,随后发布了病毒传播的风险评估报告,让公众及时知晓

疫情发展情况。除此之外,《国家卫生健康法》还规定,公民可以向地方卫生大会提交议案。议案经审议后,可以代表身份参加大会,在大会期间讨论各项议案并形成决议,最终向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提交。泰国政府能够在最广泛的民意基础上制定医疗卫生政策。

可以说,《国家卫生健康法》是泰国医疗卫生体系改革里程碑式的立法,它将公众参与作为卫生政策制定的主导性原则,最大程度确保各行各业的人都能参与到国家卫生健康政策的制定中,间接提高了医疗卫生服务的可及性和公平性。

中东 非常时期严打涨价 人人都能买到口罩

和许多国家一样,面对疫情的蔓延,中东国家的民众也遇到了一罩难求的问题。为了确保民众自我保护的合理需求,中东各国执法部门也纷纷加大监管力度,保障市场供应,维护市场秩序。

科威特《职业商品、服务监督与定价法》规定工商部有权监督职业商品、服务贸易活动,且有权在公共利益需要时采取必要措施,比如补偿征收相关商品,或限制相关商品的出口或转让;工商部还有权对囤

积居奇、报价虚高的情况予以处罚。

2月24日,科威特工商大臣在出现首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的24小时内,就根据卫生部关于私营部门口罩定价的函件颁布了一项部门规章,规定了医用外科口罩、N95口罩的零售价和批发价的最高价格,任何违反该限价令的单位或个人将依法受到处罚。与此同时,他还颁布了一项规章,禁止出口和再出口所有与新冠肺炎检测相关的材料。

科威特工商大臣甚至亲自“下场”暗访药房,斥责药剂师以口罩已有顾客预订为由拒售口罩的行为属“欺诈”,下令药店关停,并称药剂师的这些辩词“可以等上了法庭再提交”。这段被上传到社交媒体上的视频火了,科威特民众见识了政府保障民众利益的强力手段。法规颁布两天之内,科威特商业监管和消费者保护部门的检查组就接到了205个举报电话,关停了19家药店。

在巴林,《消费者保护法》规定“供应商必须按照主管部长发布的部级法令,公布商品价格,并对其进行标识”。违反上述规定的应处以不超过1万巴林第纳尔(约合18.63万元人民币)的罚款。该法还规定“主管部长指定的人员,有权为执行本法以及根据本法颁布的部级法令,进入有关店铺进行检查”。据此,巴林工贸和旅游部最近就依法关停了3家药房,并对多家涉嫌囤积居

奇、哄抬口罩价格的药房发出了警告,甚至实施处罚。

疫情发生前,仅有3条口罩生产线的约旦防疫物资主要依靠进口。如今,约旦各部门联合采取措施,控制价格,加大生产,力图保障防疫用品的供应。2月6日,约旦食品和药品监督总局发布法规,严禁口罩等防疫用品出口,并与海关合作打击走私防疫用品的行为。

而在中东地区最早发现新冠肺炎病例的阿联酋,恐慌的情绪在民间蔓延,随着人们对口罩的需求剧增,口罩价格也水涨船高。为此,阿联酋经济部和消费者保护部门开展对药店和医疗用品商店的全面检查监督,消费者可以通过热线电话和网站向相关部门投诉哄抬物价的行为。如今虽然N95口罩在当地依旧一罩难求,但常规口罩的供应已经恢复正常。

马来西亚 打击走私野生动物 对过度开发说“不”

1998年9月,一种奇怪的疾病突然在马来西亚西北尼帕镇养猪的农户中传开,并很快蔓延到了整个马来西亚甚至其他东南亚国家。后来研究证实,引发疾病的尼帕病毒的自然宿主是果蝠,猪是中间宿主。继续深入研究,正是因为当地人砍伐森林、“入侵”果蝠的栖息地森林,导致大量果蝠无容身之地、无处觅食,只得改变生活习性,这才闯入了人工开垦的果园觅食,将病毒通过中间宿主传播给了人类。事实上,正是人类的过度活动打破了野生动物一直以来的安静生活。

总结了经验教训,马来西亚政府加紧立法,于2010年出台《野生生命保护法》,传递出保护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的决心。法律规定,国家机关可在《政府公报》上发布公告,宣布任何一块国有土地为野生生命保护区或野生生命避难所,并指定具有暂时管控该保护区或避难所的官员。法律还对与野生动物及衍生品相关的特别许可、禁止售卖等内容作了详细规定。

但这部法律也有其时代局限性,主要适用马来西亚半岛,与沙巴州、砂拉越州的法律并不统一。这使得不法分子有机可乘:马来半岛不让狩猎或交易,且罚金高,那去沙巴州或是砂拉越州就行了。

近来,由于走私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为日渐猖獗,加上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恐慌情绪,马来西亚国内有关加大打击力度的呼声越来越高。许多人建议加重处罚。还有学者指出,网络交易野生动物的现象普遍存在,社交媒体、电商应对平台上的濒危野生动物交易采取“零容忍”态度。本报记者 齐旭 卫蔚 华东政法大学屈文生课题组